

少年儿童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实现我们的梦想，靠我们这一代，更靠下一代。”习近平总书记这样强调。为了给儿童成长发展提供适宜的条件、环境和服务，切实保障儿童的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势在必行。在“六一”国际儿童节即将到来之际，《新女学》周刊邀请专家学者围绕“建设儿童友好城市”进行解读。《引入儿童视角 让城市环境更加“适小”》认为，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就要在城市规划中纳入“一米高度看城市”视角，并以服务友好、权利保障两个方面为重点探索具体办法。《保障儿童健康 建设儿童友好城市》提出，加强儿童健康工作可以使儿童获得更加全面的成长发展，也能够在全社会范围内打造更加优质的儿童友好体系，让儿童友好融入社会的各个角落。

## 女学热点

## 专家视点

## · 阅读提示 ·

## 保障儿童健康 建设儿童友好城市

在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大环境下，加强儿童健康工作可以使儿童获得更加全面的成长发展，也能够在全社会范围内打造更加优质的儿童友好体系，让儿童友好融入社会的各个角落。保障儿童健康，需要在政策上加强对于儿童健康工作的重视，从宏观层面做出调整，进而在医疗资源供给、儿童健康大数据研究、儿童健康检测等多个领域全方位打造儿童健康的社会环境。

■ 孙晓梅

儿童健康是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过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环，对儿童而言至关重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儿童健康事关家庭幸福和民族未来。保障儿童健康，需要在政策上加强对于儿童健康工作的重视，从宏观层面做出调整，进而在医疗资源供给、儿童健康大数据研究、儿童健康检测等多个领域全方位打造儿童健康的社会环境。

## 政策指引关注儿童健康

第一，重视儿童健康。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工作大会上强调要重视少年儿童健康，主持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关于加强儿童医疗卫生服务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对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和肥胖防控、心理健康服务、缓解儿童医疗服务资源短缺问题、幼儿园和中小学卫生与健康工作等作出重要批示。国家不断重视儿童健康工作，将儿童健康纳入《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等重要文件，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

第二，强调儿童健康信息互通。2016年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出台《关于加强儿童医疗卫生服务改革与发展的意见》，重点关注加强儿童医疗服务网络建设、强化儿童保健服务网络建设、加快儿童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儿童保健与临床服务有机融合、推动儿童健康服务体系上下联动、促进儿童健康信息互联互通。

第三，制定儿童健康目标。《“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中，明确到2030年婴儿死亡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5.0‰和6.0‰，明确提出实施健康儿童计划。超重肥胖已成为影响我国儿童青少年身心健康的重要公共卫生问题。2020年10月23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儿童青少年肥胖防控实施方案》，明确强化儿童青少年肥胖防控工作中的家庭、学校、医疗卫生机构及政府的责任。《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2021—2025年）》，提出新生儿安全提升行动、出生缺陷防治提升行动、儿童保健服务提升行动、儿童早期发展服务提升行动、儿童中医药保健提升行动、儿童健康服务体系提升行动、智慧儿童健康服务提升行动等一系列重点行动。

第四，保障不同年龄阶段儿童健康。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2021—2025年）》，提升儿童健康水平，提高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能力和水平，国家卫生健康委制定了《3岁以下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指南（试行）》。《指南》聚焦0至3岁这一关键阶段，明确要求养育人应定期带婴幼儿接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0至6岁儿童健康检查，接受医疗卫生机构保健人员的指导，学习掌握儿童生长发育知识和技能，不断提高科学育儿能力。

第五，加快健康促进学校建设。学校是与儿童密切相关的重要系统，是促进儿童健康的重要环境，身体活动是健康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学校环境中的健康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健康促进学校相关政策。目前，已有研究提出从健康服务体系的6个构成要素出发将身体活动融入健康促进学校建设，内容涉及领导力和治理能力、健康促进学校筹资、健康促进学校人力资源、学校健康服务提供、健康促进学校建设、健康信息系统6个方面。

第六，完善儿童环境健康政策，促进儿童心理健康服务体系一体化。我国较少有专门涉及儿童环境健康的政策法规，有的学者提出制定国家发展战略规划和实施行动计划需要相关部门协同合作，加强儿童环境健康工作的政策储备，全方位提高儿童环境健康水平。同时不断深入相关科学研究和加强监测评估，为相关政策的制订修订提供坚实的科学基础。儿童环境健康与儿童心理问题密切相关，心理问题对于儿童的全面发展来说不容忽视。目前我国儿童心理健康服务工作者聚焦于学校，忽视了社区与社会层面的心理服务建设，在制定相关政策时，应促使各政策客体协同发展形成合力，鼓励社区层面开展并适当引入心理健康服务，构建一体化的儿童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加快儿童健康服务体系一体化的政策设计，有利于联动多方资源，实现儿童心理健康服务的多元供给，有效为儿童心理健康保驾护航。

## 积极营造儿童健康的社会环境

第一，扩大儿童医疗资源供给。健全以妇幼保健机构为核心、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以大中型医院和教学科研机构为支撑的妇幼健康服务网络。积极创建国家儿童医学中心，加快建设国家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实施妇幼健康保障工程。国家卫健委等17部门于2022年8月16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指导意见》，提到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开展10个左右儿科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推进儿科医疗联合体建设，促进优质儿科医疗资源下沉和均衡布局。

第二，进行儿童健康大数据研究。一是加强儿童营养综合监测系统。儿童营养综合监测系统基于三维建模和边缘计算技术，实现安全、快捷、准确、全面的体成分检测，可监测身高、体重、体脂含量、体脂重等。二是完善儿童健康测评。将儿童的身高、体重、体脂含量、行为神经、精神心理测评和计算机高新技术有机结合，能对儿童的生长发育、营养状况、智力情况、行为、人格气质等进行、孤独症、社会适应性、心理健康、学习能力及儿童常规保健项目等进行测评。只需输入相关信息，即可自动进行分析对比，实现早发现、早干预、早治疗。

第三，普惠的儿童健康检测应更加全面。生理健康和心理健康都是身体健康不可分割的部分。目前我国的学校免费健康体检项目仍然以身体健康为主，如外科、内科、眼科、口腔等，而在心理方面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儿童生长发育有其阶段性、连续性、不平衡性和差异性，除了生理健康，心理健康方面也应在广泛范围内纳入学校免费健康检查的范围，如0-6岁的智能发育测评、儿童人格测评、儿童心理状态测评、注意力缺陷多动症测评。

让孩子们在新时代更加全面、健康成长，既是家长和学校的责任，更是全社会的共同课题。在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大环境下，加强儿童健康工作可以使儿童获得更加全面的成长发展，也能够在全社会范围内打造更加优质的儿童友好体系，让儿童友好融入社会的各个角落。

(作者为中华女子学院家庭建设研究院教授)

## 引入儿童视角 让城市环境更加“适小”

## · 阅读提示 ·

儿童是城市未来的主人，建设儿童友好城市，让城市环境更“适小”，不仅事关儿童自身的直接利益和身心健康发展，而且事关社会发展和国家建设。本文作者认为，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就要在城市规划中纳入“一米高度看城市”的儿童视角，这是建设儿童友好城市过程中的必由之路，应贯彻落实到儿童大数据服务、普惠托育服务等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实践的各个层面中去。

■ 耿悦悦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培养好少年儿童作为一项战略性、基础性工作，大力发展儿童事业。儿童是城市未来的主人，建设儿童友好城市，让城市环境更“适小”，不仅事关儿童自身的直接利益和身心健康发展，而且事关社会发展和国家建设。

## 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顶层设计与地方探索

2021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开展100个儿童友好城市示范，加强校外活动场所、社区儿童之家建设和公共空间适儿化改造，完善儿童公共服务设施”。这是首次将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上升到了国家战略的高度。

2021年9月3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23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了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总体要求、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

2021年9月27日，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中指出，要“建立多部门合作机制，制定适合我国国情的儿童友好城市和儿童友好社区标准体系建设和建设指南，建设一批国家儿童友好城市”。

2021年11月5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2021—2025年）》，提出开展儿童友好医院建设，明确指出来要以环境设施符合儿童心理特点和安全需要、医疗保健服务优质高效为重点，以妇幼保健机构、儿童医院、综合医院儿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主体，强调提供全方位、全过程、有温度的儿童医疗保健服务。各地区从医院内外活动空间设计、细节设施、人性化服务等方面做了儿童友好建设。

一些地方结合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出台了“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为儿童成长发展提供适宜的条件、环境和服务，切实保障儿童的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一些地方还出台了建设儿童友好城市的相关政策文件，用政策引领儿童友好城市建设。

2015年深圳市提出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是中国最早推进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的城市，2021年8月，深圳市妇儿工委印发了《深圳市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行动计划（2021—2025年）》。深圳市还率先出台了社区、图书馆、医院、学校、公园、母婴室、出行系统、儿童参与、实践基地等9大领域的中英文版儿童友好建设指引。

2020年2月8日，威海市在山东省率先开展儿童友好型城市创建工作，在全省首家出台了《威海市创建儿童友好型城市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坚持四大任务重点，实现了“四个一”创新突破，提出了10

项配套行动的34项具体任务。

为加快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23部门《关于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北京市、上海市、重庆市、广东省、天津市等省市出台了多种政策，促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

北京市海淀区、通州区、石景山区等多个区印发了该区“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审核实施细则的通知”，使得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取得在京就读证明，用政策保障非本市户籍的适龄儿童少年顺利接受义务教育。

上海市于2022年9月5日印发《上海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从政策制度、服务体系、权利保障、空间建设、发展环境等五个方面提出了20项具体建设任务，从五个方面着手提升城市的儿童友好程度。

重庆市于2022年4月27日发布《重庆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全面关注儿童及家庭的需求，提出相应的方案。重庆市期望在2035年，儿童友好发展水平达到全国领先水平。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同省妇儿工委办公室等单位于2023年3月10日联合印发《广东省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了广东省实施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十大重点工程、重点政策以及指导性主要指标，明确全面推动珠江三角洲地区城市和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心城市开展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争取打造具有广东特色的民生幸福标杆。

天津市于2022年6月30日印发《天津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提出了加强儿童友好顶层设计、普及儿童友好理念、满足儿童发展需要、健全儿童福利体系、提升儿童活动品质、确保儿童成长健康六个方面的一系列策略措施。

## 以服务友好、权利保障为重点探索具体办法

解决问题要从实际需求入手，建设儿童友好城市以来，各地区都在不断建立儿童参与机制，创新儿童参与公共事务工作机制形式，让儿童真正参与到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过程中，使城市空间真正“适儿”。笔者认为，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就要在城市规划中纳入“一米高度看城市”视角，并以服务友好、权利保障两个方面为重点探索具体办法。

首先，城市规划建设体现儿童视角。引入“一米高度看城市”儿童视角，推进儿童友好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建设，推动儿童全方位参与融入城市社会生活。

儿童参与一米线。在建设儿童友好城市的过程中应注重儿童参与，开展“儿童议事会”，探索儿童参与公共事务新模式，在进行儿童工作的过程中听取儿童建议。

儿童友好空间建设一米线。要从完善儿童友好生活空间、学习空间、出行空间、医疗健康空间等方面着手，具体包括建设儿童友好出行系统、建设儿童友好型社区、建设儿童友好型公园、建设儿童友好型校园等。

儿童友好出行一米线。在道路上的护栏、导向标

识牌、减速带的设计及位置中应引入儿童视角，增加趣味设计，并加强保护措施，保障道路设施对于儿童而言的便利性与安全性。也应关注儿童与家庭的共同需求，在儿童的主要活动场所增加符合儿童及家长需要的设施。

其次，满足儿童需求实施服务友好。服务友好方面主要分为公共服务和权利保障两部分。公共服务做法主要涵盖普惠托育、教育、健康、文体、家庭等方面。

加强儿童大数据服务。应打造儿童关爱服务“云平台”，构建全方位的儿童关爱服务体系。2017年，我国推出的首个留守儿童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就是由全国妇联、国家信息中心指导，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北斗航天卫星应用科技集团联合发起的“北斗关爱新行动”——关爱留守儿童公益项目。

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建设文明家庭，实施科学家教、传承优良家风。推动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构，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家庭教育服务水平。开展寻找“最美家庭”等活动，为未成年人成长营造良好的家庭环境和氛围。

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普惠托育服务的发展关注点在托育服务机构建设上，加强建设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增加社区综合托育服务机构；多方协作促进婴幼儿友好社区和儿童友好城市建立，鼓励多方主体积极参与到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中，提供更多福利性的托育服务，减轻监护人的育儿压力和工作家庭冲突，等等。

最后，关注困境儿童的权利保障。困境儿童是最需要关注的儿童群体，做好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工作，保障困境儿童的权利，为所有儿童全面营造良好成长环境，是建设儿童友好城市的重要一环。

第一，关爱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补贴方面，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贴标准的自然增长机制。在制度上，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制度，建立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家庭走访、监护评估制度。完善收养登记服务规范，加强收养登记管理，落实收养评估制度。提升儿童福利机构质量，加快机构的创新转型。

第二，建立儿童爱心之家，进行心理辅导。通过走访和摸排，实地了解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各方面需求，确定孤儿的人住意愿，为“爱心之家”驿站的实际入住工作奠定基础。

第三，加强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在制度层面对困境儿童进行更加精准的分类，加强对各类困境儿童的救助力度，对困境儿童定期上门家访。加强对生活困难家庭重病、重残儿童的生活保障和医疗救助工作。加强对流浪未成年人和流动儿童的救助保护。

纳入“一米高度看城市”的儿童视角，是建设儿童友好城市过程中的必由之路，应贯彻落实到儿童大数据服务、普惠托育服务等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实践的各个层面中去。

(作者单位：中华女子学院女性学系)

## 艺苑映像·女摄影家影像录



《快乐童年》 白浩川/摄



《幸福一家人》 崔琳/摄



《路上》 白玛南加/摄



▲《学摄影》 罗松曲/摄

▲《我的双胞胎弟弟》 司敏行/摄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创新深化寻找“最美家庭”等家庭文明建设活动，中国女摄影家协会、中国儿童中心、中国妇女儿童博物馆共同主办第三届“我家最美一瞬间”全国少年儿童摄影作品征集展示活动。该活动由全国妇联家庭和儿童工作部指导，视觉中国、中国校外教育杂志社承办。

本次活动鼓励广大家庭引导6-18岁的少年儿童围绕“我家最美一瞬间”主题，用相机或手机记录下家庭生活中尊老爱幼、家庭和睦、亲子互动、邻里互助、遵守公德、热心公益等感动瞬间，旨在通过影像真实记录孩子们眼中的家庭美好瞬间，真切反映广大家庭的和谐之美，充分展示当代家庭向上向善的良好风貌，推动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活动征稿阶段为2023年4月13日至6月15日，目前仍在面向广大少年儿童进行摄影作品征集。（白晨 整理）